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738-6460

聯絡人：黃維俊

電 話：02-7712-9130

受文者：國立聯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700879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課程簡章、「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」申請流程(ATTCH4 0087959A00_ATTCH4.pdf、ATTCH5 0087959A00_ATTCH5.pdf)

主旨：本部為協助落實及強化校園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工作，特辦理「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課程」，請查照並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2條規定，學校應對其所屬教職員工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，合先敘明。
- 二、為協助學校執行該法規定之3小時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所需師資，本部委託中原大學執行「校園職業安全知能提升暨教育訓練推動計畫」，於107年度辦理「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課程」，以培訓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所需之種子師資。
- 三、本培訓計畫藉由培養種子師資，除作為未來各級學校職業安全衛生師資之授課教師外，另可協助培訓各國民中小學自然科教師、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進行實驗及實習操作場所教學之教師、須進入實驗場所之學生及研究助理，以及各校辦理環安衛相關業務之人員等，使該等人員能持續辦理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活動。
- 四、本次一般種子師資教育訓練培訓課程，共計1場次，限額

50名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07年7月9日(週一)至7月11日(週三)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中原大學—生物科技館3樓 301教室。

(三)優先培訓對象：非理工農醫餐飲等科系之教師，或進行實驗教學及實習操作場所之教學、管理職務教師，或辦理環安衛相關業務之人員，或職業安全衛生相關科系之博士生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本部「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.safelab.edu.tw/>)之「種子師資報名系統」填寫報名資料，報名時間為即日起至107年6月30日(週六)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請各校惠予參與培訓人員公(差)假。

七、本次培訓課程簡章及「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」申請流程詳如附件。

八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中原大學環境風險管控研究中心葉庭岑小姐，電話：03-2654909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中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、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107/06/20
09:41:42

教育部

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知能提升暨教育訓練推動計畫

107 年度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課程簡章



壹、訓練宗旨

培訓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，建立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制度及提升整體人才素養，藉由引導各級學校達成校園安全衛生自主管理永續發展之目的。

貳、訓練依據

依據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及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」執行校園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培訓。

參、訓練目的

- 一、完成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課程，可取得教育部頒發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。
- 二、本培訓學員培訓結束後，未來可成為各級學校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之 3 小時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之師資需求。
- 三、本培訓學員培訓結束後，可協助培訓國民中小學自然科教師、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具備實驗室之教師、需進入實驗場所之學生及研究助理、各校辦理相關環安衛業務之人員等，使該等人員能持續精進相關職業安全衛生知識。



肆、 受訓資格

因課程安排有相關專業性及需求性，故以具備以下資格者為優先受訓對象。

- 一、大專院校：非理工農醫餐飲等科系之教師，或進行實驗教學及實習操作場所之教學、管理職務教師，或辦理環安衛相關業務之人員。
- 二、高級中等學校：非理工醫農餐飲科別教師，或進行實驗教學及實習操作場所之教學、管理職務教師，或辦理相關環安衛業務之人員。
- 三、國民中小學：自然、生物、物理、化學、理化等教室之教師或管理職務之人員。
- 四、職業安全衛生相關科系之博士生。
- 五、具一年以上安衛相關工作經驗者。

伍、 培訓地點及時間

本次培訓於中原大學進行辦理，培訓時間共三天，受訓學員得依其於報名系統中報名進行受訓，培訓時間、地點及課程如表一及表二所示。

表一、一般種子師資培訓地點及時間

種子師資 地點	時間及教室
中原大學	7/9 ~ 7/11 9：00 - 17：30 生物科技館 3 樓 301 教室

表二、一般種子師資課程時間表

一般種子師資		第一天	第二天	第三天
上午	8:50 - 9:00	培訓說明	簽到	簽到
	9:00 - 10:20	A1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-校園安全衛生基礎	B1 危害通識-危害通識基本概念	F1 生物性危害-生物性危害基本概念
	10:20 - 10:30	休息		
	10:30 - 11:50	A2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-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基本概念	C1 個人防護及緊急應變-個人防護及緊急應變基本概念	H1 安全衛生實務-查核
午休時間				
下午	13:00 - 14:20	A3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-法規	D1 機電安全及危害防止-機電安全及危害防止基本概念	H2 安全衛生實務-實驗場所維護
	14:20 - 14:30	休息		
	14:30 - 15:50	A7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-職業傷病通報與健康促進	D3 機電安全及危害防止-電氣	I1 教學技巧-教學技巧基本概念
	15:50 - 16:00	休息		
	16:00 - 17:20	A8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-促進身心健康之法規遵循	E1 化學性危害及毒性化學物質-化學性危害及毒性化學物質基本概念	測驗

(此為初排課程，正式課程時間以報到當日公告為主)

陸、報名方式

請至「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.safelab.edu.tw/>)之「線上報名系統」填寫報名資料，報名完成後可於「報名資料查詢」進行查詢，報名成功之學員名單將不另行公告於網站。

柒、報名須知及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次培訓全程免費，未提供午餐(提供便當代訂)、住宿費及交通費，另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餐具、環保杯及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二、報名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截止時間為 107 年 6 月 30 日 24 點。請於期限內完成報名，以利各項行政作業進行，限額 50 名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請各服務學校給予參加人員公差假。
- 四、請於培訓期間的第一天上午 8 點 30 分前完成報到手續，第二天至第三天於上午 9 點前完成第一堂課的簽到。
- 五、因培訓教材內容持續更新，自即日起請至「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.safelab.edu.tw/>)，點選左手邊「安全衛生教材」欄位，自行下載「種子師資培訓教材（一般種子師資-丙組）—進階版」。
- 六、全程參與培訓之學員(未缺課者)，將於培訓結束後可以領取中原大學製發「一般種子師資研習證明書」。
- 七、於第三天培訓課程結束後進行筆試測驗，測驗及格分數為 70 分，筆試及格之學員於培訓結束後會收到「筆試通過通知單」。
- 八、筆試及格之學員得將「筆試通過通知單」及「一般種子師資研習證明書」寄至教育部換發正式「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」。(詳情請參考「『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』申請流程」說明)
- 九、以上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中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葉庭岑小姐
電話：03-2654909；E-mail：maybeloveforever@gmail.com



捌、 交通資訊



地點	地址	交通方式
中原大學	桃園市中壢區 中北路 200 號	1. 步行： 台鐵中壢站後站至本校約 2.1 公里，步行約 30 分鐘。
		2. 公車： 至台鐵中壢站下車後，由前站步行至(a)或(b)公車站搭至中原大學。 (a) 桃園客運總站（中壢市中正路 51 號，近中壢火車站及台灣汽車客運中壢站，新國民綜合醫院對面）。 (b) 農會站（中壢市中山路 91 號，光南批發廣場對面）。
		3. 高鐵： 至高鐵桃園站下車後，於一樓大廳 5 號出口，前往 5 號公車月台搭乘高鐵快捷公車—170 高鐵桃園站—中壢。

玖、 停車資訊

該校區位處市區，另外校園狹小停車空間有限，建議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到達本校為宜；該校大門前右手邊之維澈樓有地下收費停車場（每小時 40 元）。



中原大學校區平面圖

Campus Map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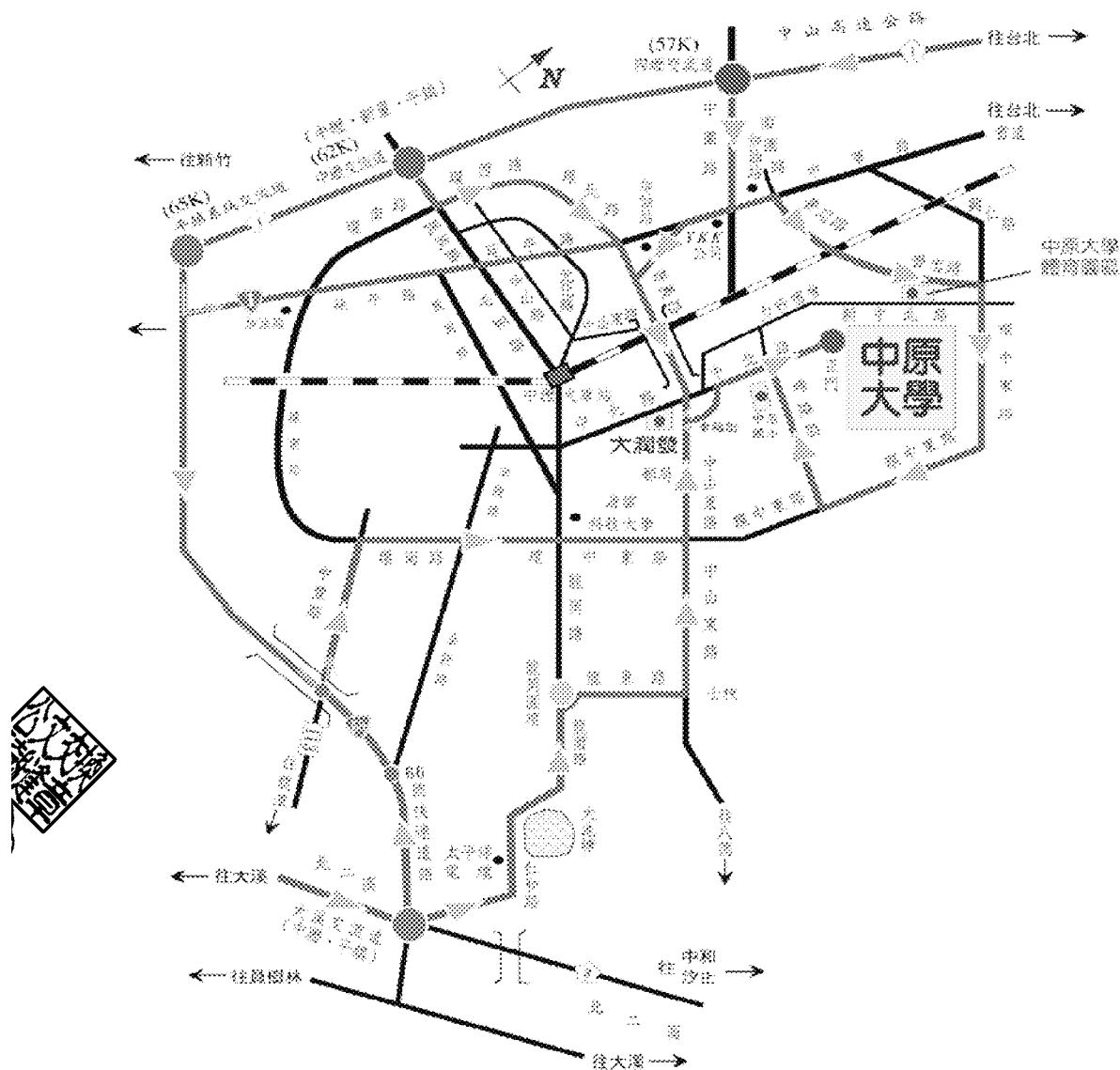


- 1.校門 Main Gate
- 2.嘉猷門 Kai Gao Gate
- 3.德輔樓 Tai Ho Hall
- 4.經書樓 Chinese Text Hall
- 5.天地人三堂一體閣閣閣 House of the Trinity
- 6.行政大樓 Administration Building
- 7.鐘樓 Clock Tower
- 8.教務處 Academic Affairs Building
- 9.嘉利教學大樓 Choo Chai Hall
- 10.嘉恆大樓 Yu Hoi Hall
- 11.電學大樓 Electrical Engineering and Computer Science Building
- 12.中文樓 Chinese Language Hall
- 13.經書樓 Tai Ho Hall
- 14.嘉德樓 Lee Shiu Hall
- 15.健康館 Athletic Centre Building
- 16.衛生保健中心 Yu Shing Hall
- 17.機車停車場 Motorcycle Parking Lot
- 18.設計學院 Design Building
- 19.景觀館 Landscape Architecture Building
- 20.嘉祥 Wang Hall
- 21.設計館 Interior Design Building
- 22.土木館 Civil Engineering Building
- 23.經書樓 Chinese Language Hall
- 24.工程館 Engineering Building
- 25.設計館 Commercial Design Building
- 26.管理館 Information Management Building
- 27.管理大樓 Management Building

- 25 怡康醫學大樓 Yee Cheung Building
- 26 慈恩堂 Gamble & Mowbray Baptist Church
- 29 化學樓 Chemistry Building
- 31 經濟大樓 Science Building I
- 32 經濟大樓 Science Building II
- 33 康樂康樂大樓康樂康樂 Chung Cheung Yee Memorial Library
- 34 老人教育村 Elderly Education Village
- 35 學生活動中心 Student Centre
- 36 生物科學樓 Bioscience and Technology Building
- 37 室內游泳池 Indoor Swimming Pool
- 38 力行大樓 Li Hong Hall
- 39 圖書館 Libraries
- 40 嘉康樓 Ho Ka Hui
- 41 慈康樓 Chung Yuen Clinic/Porten
- 42 慈康樓 See Nai Hall
- 43 和平樓 Ho Ping Hall
- 44 仁康樓 See Ai Hall
- 45 康樂場 Shopping Plaza
- 46 體育館 Sports Park
- 47 康樂中心(4樓) Menstrual Research Center
- 48 康樂中心(5樓) Ho Ka Hui Hall
- 49 康樂中心(6樓) Electric Power Supply Center
- 50 康樂中心(7樓) Parking Lot No.1
- 51 內科治療樓 Women's Health Treatment
- 52 康樂中心(8樓) Hsin Chung Hot Water Purification Site
- 53 康樂中心(9樓) Menstrual Research Center

- [illegible]

中原大學路線及停車指示圖



教育部
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知能提升暨教育訓練
推動計畫
「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」申請流程



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名詞定義

種子師資培訓課程教授：種子師資培訓課程之授課老師。

種子師資培訓課程受訓對象：參加種子師資培訓課程之學員。

- (1) 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擁有實驗室之教師
- (2) 曾參與「安全衛生管理實務研習」之合格種子教師
- (3) 具一年以上環安衛相關工作經驗
- (4) 職業安全衛生相關科系之博士生
- (5) 中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之授課教師或辦理相關業務之人員
- (6) 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相關環安衛業務之人員

種子師資：完成師資培訓營拿到證明書之學員。

- 專業種子師資
- 一般種子師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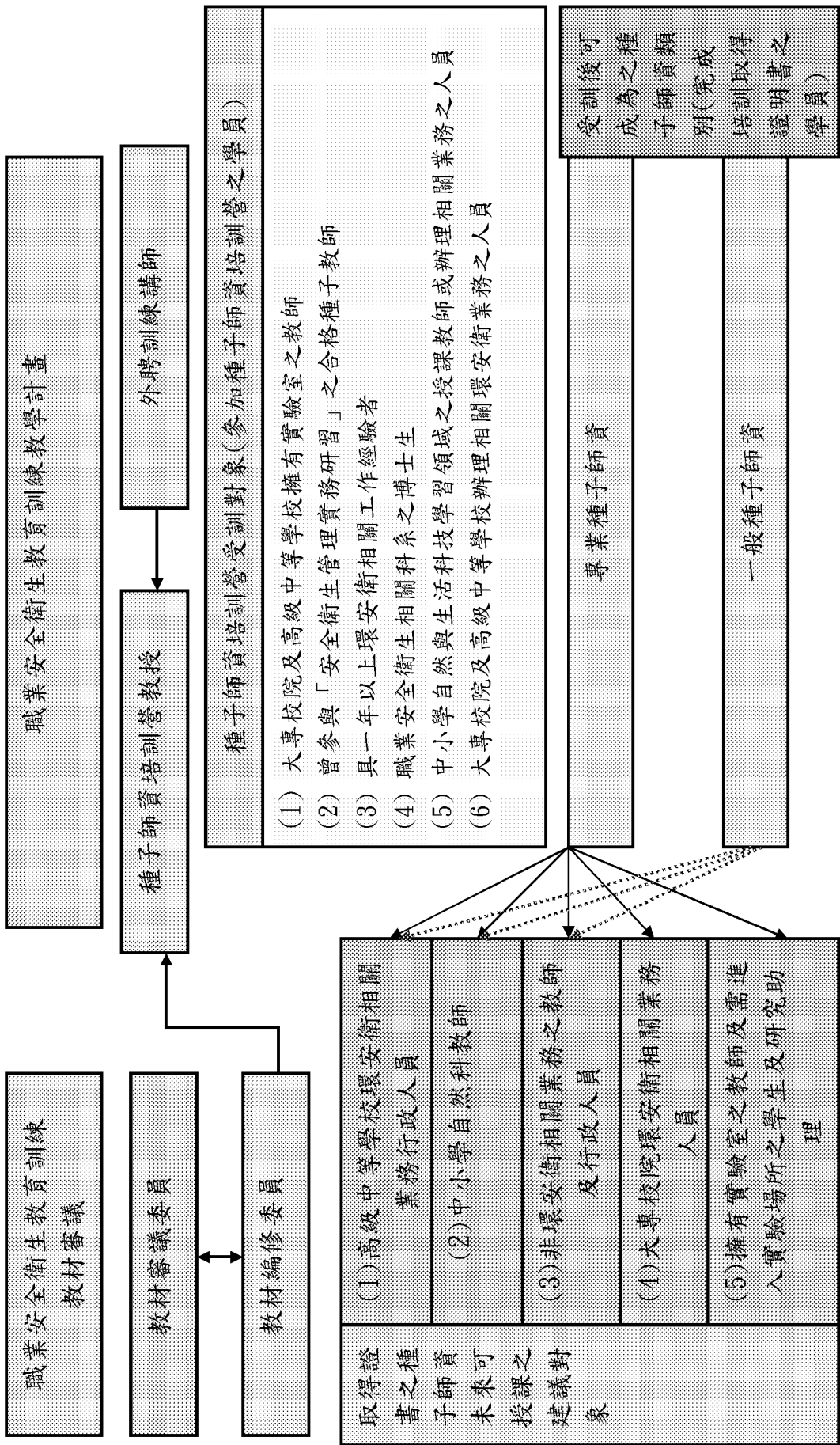
取得證明書之種子師資未來可授課之建議對象：

- (1) 高級中等學校環安衛相關業務行政人員
- (2) 中小學自然科教師
- (3) 各級學校非環安衛相關業務之教師及行政人員
- (4) 大專校院環安衛相關業務人員
- (5) 擁有實驗室之教師及需進入實驗場所之學生及研究助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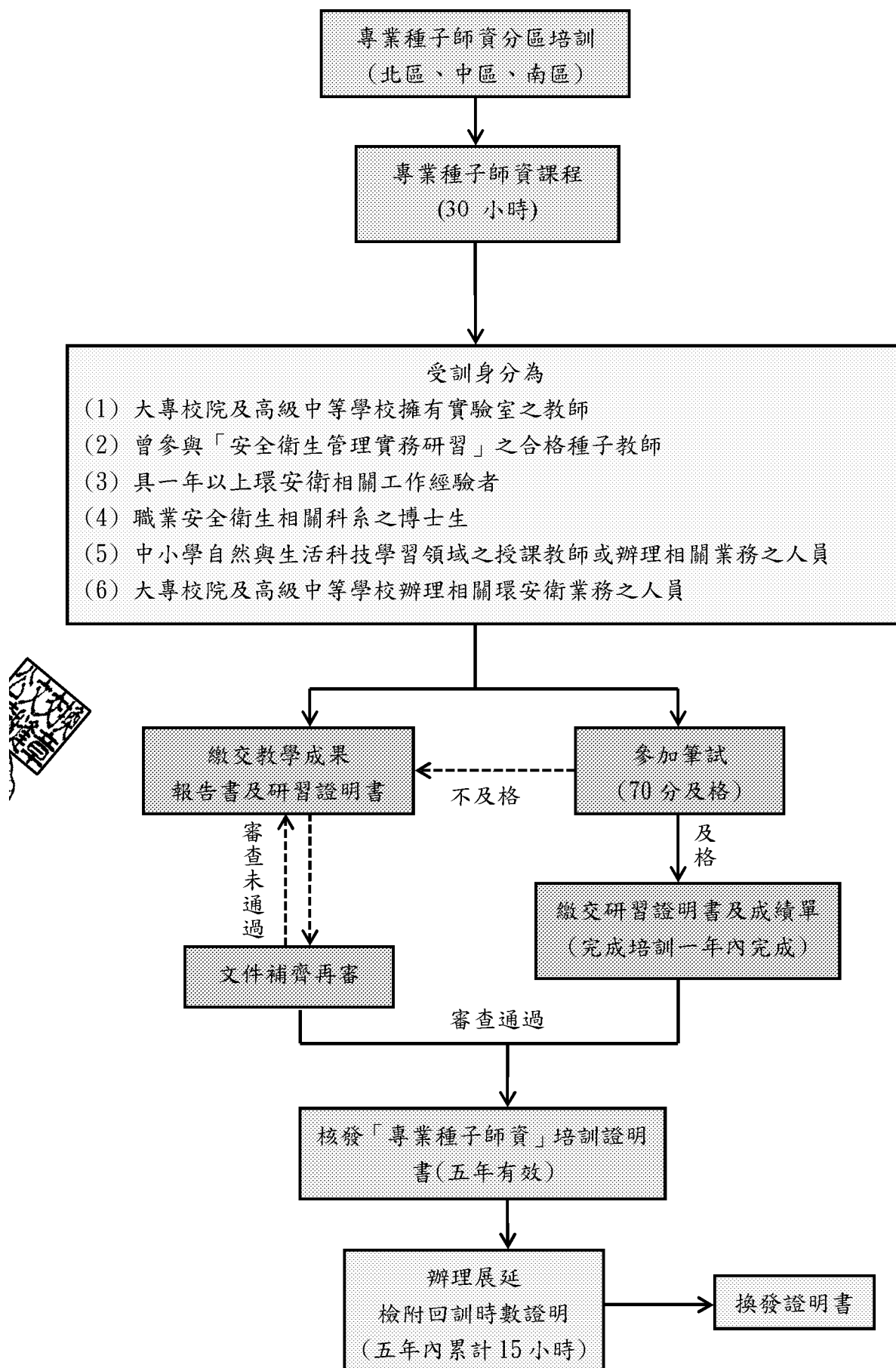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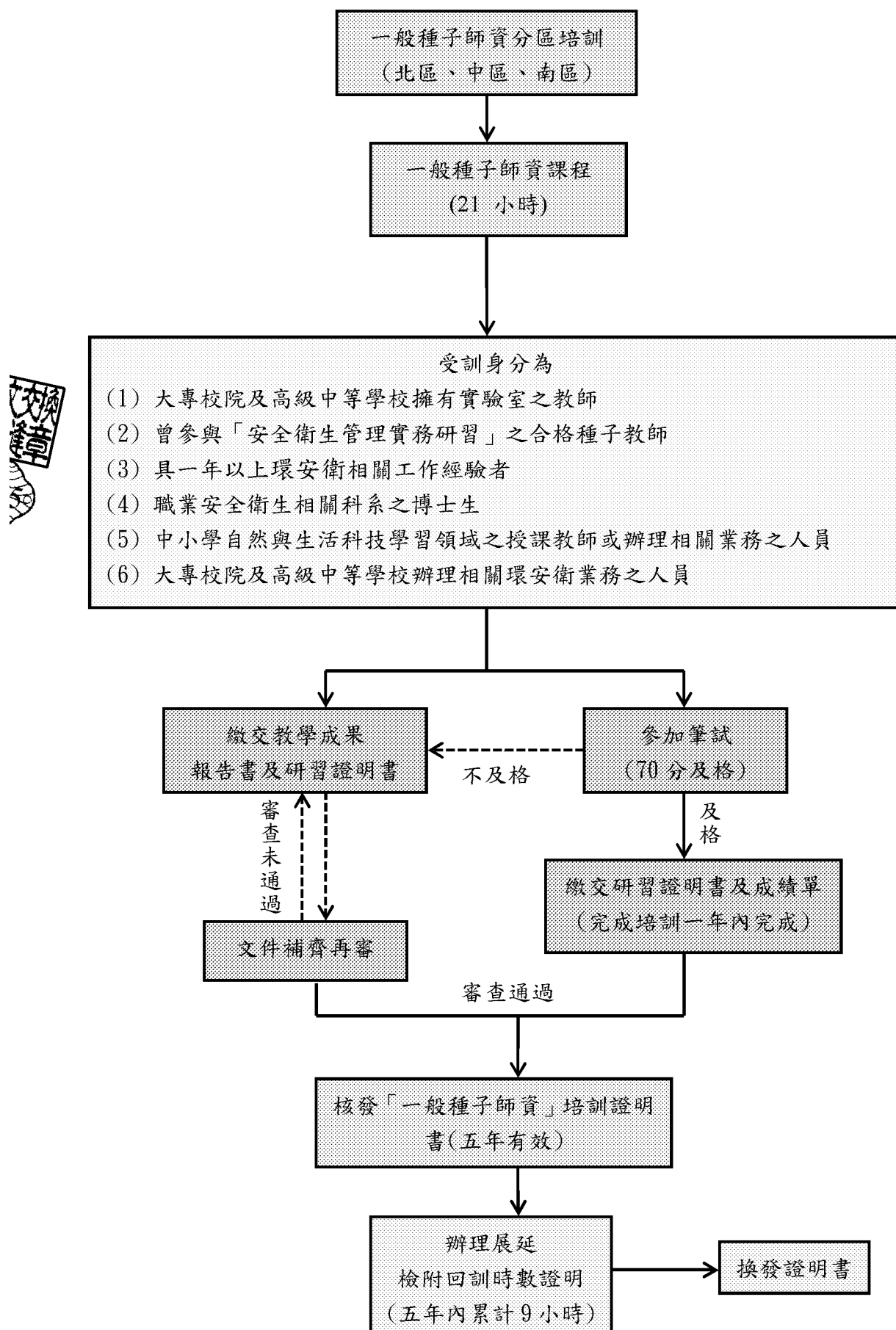
種子師資培訓學員及未來可授課對象關係圖



專業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申請流程圖



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申請流程圖



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申請書

※1. 申請者請完整填寫本表紅線框內各欄並備齊各項文件。

2. 請詳閱填表注意事項。

1030701

※注意：粗線框各欄，如留空或填寫不全或證件不齊備，不予受理。	姓 名		英文姓名 (與護照同)	
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研 習 證 明 書 字 號	
	性 別	☐ 男性 ☐ 女性	出 生 日 期	民國 年 月 日
	聯 絡 電 話 (公) (私) (行動電話)		電 子 郵 遞 地 址	
	畢 業 學 校 全 校 銜		畢 業 系 所 全 系 銜	
	現 職 單 位 全 單 位 銜		職 稱	
通 訊 地 址	縣/市 鄉/鎮/市/區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
申請項目及應檢具文件 (研習證明書、評量成績通知單或教學成果報告書或其它相關證明文件，文件請依下列順序排列。)				
適用規定	參加種子師資培訓營，並取得研習證明書。		研習證明書證明文件(必備) ☐ 種子師資培訓營訓練時數證明文件(附件__) ☐ 評量成績通知單(附件__)須達 70 分方為合格 ☐ 教學成果報告書(附件__)	
師資類別	☐ 專業種子師資 ☐ 一般種子師資			
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(如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卡)黏貼處 (僅須提供正面)		1. 本申請書填報資料及附件如有不實記載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；核發機關必要時可送請有關機關查證，如有不實記載，依法追究。 2. 本部依準則辦理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審查作業，為達「教育與訓練行政」之目的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案件審查、記錄及相關會議編排、資料套印、證書核發之用。您得針對個人資料行使個資法第 3 條的請求查閱、更正等當事人權利，請洽本部承辦人員。 3. 未來為提供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師資予各單位參考，將條列取得培訓證明書之種子師資公開於核發機關之網站， 本人同意 公開項目為： ☐ 完整姓名 ☐ 聯絡電話(☐ 公 ☐ 私 ☐ 行動電話) ☐ 地址縣市別 ☐ 電子郵遞地址		
程序審查結果	☐ 收件日期： ☐ 符合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取得資格。 ☐ 不符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取得資格且逾期未補正，駁回申請。 ☐ 因申請資料未備齊，檢還申請資料。 查核人： 單位主管：			

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申請注意事項

- 一、全程參與培訓且通過筆試之學員，應於培訓完成日起一年內（以收件日期為依據），向核發機關提出申請。
- 二、申請書請寄至：「106-3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12樓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收」。請領函件請以掛號投遞，如郵件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遲誤，請自行負責。
- 三、申請文件請依申請書「應檢具文件」欄位內所列順序檢附文件、編排頁碼，並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夾於左上角平放信封內，每1封袋以裝1件申請書為限：
 - (一) 本申請書應使用本所制式格式，各欄均須詳實填寫，所填資料必須與所繳證件上各項資料相符。
 - (二) 申請書及附件以再生紙雙面印製為原則。
 - (三) 各項證明文件（雙面者，含正、背面）影本，請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之核章或以申請單位之戳章或印信等代替。
 - (四) 檢具訓練合格證明文件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（含種子師資研習證明書、評量成績通知單或教學成果報告書）。
 - (五) 回郵專用信封1封：寫明申請者姓名、地址，及貼足掛號郵資（以原件重量加15公克），信封需為A4大小尺寸（寄送原送申請書影本；以及相關證明文件）。
- 四、審查程序：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證明書之申請，由核發機關收到文件之次日起3個月內完成審查，經審查認有應補正情形者，應於核發機關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逾期未補正者，駁回其申請，補正資料之審查期間為收到文件之次日起3個月內，補正日數不計入審查期間。
- 五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之證明書有效期限為5年，期限屆滿前3至6個月內得申請展延。
- 六、回訓機制：
 - (一) 領有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者：需參加核發機關舉辦之回訓研習營，五年內累計9小時（一年內至多認可一般增能回訓課程3小時、專業增能回訓課程3小時，共6小時）。
 - (二) 領有專業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者：需參加核發機關舉辦之回訓研習營，五年內累計15小時（一年內至多認可一般增能回訓課程3小時、專業增能回訓課程3小時，共6小時）。
- 七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檢送之文件有虛偽不實者，核發機關應撤銷其證明書。本申請書填報資料及附件如有不實記載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；核發機關必要時可送請有關機關查證，依法究辦。
- 八、申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之疑義，請電洽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承辦人，電話：(02)77129122。

種子師資教學成果報告書

一、種子師資基本資料

姓 名	
參 與 培 訓 場 次	一般種子師資培訓 ☐ 北區 ☐ 中區 ☐ 南區 專業種子師資培訓 ☐ 北區 ☐ 中區 ☐ 南區
教 學 日 期	
教 學 課 程 名 稱	
教 學 時 數	
地 點	
參 與 人 數	



課 程 內 容
大 綱



照片說明	活動照片
	(請插入照片)
	(請插入照片)
	(請插入照片)
	(請插入照片)



照片說明	活動照片
	(請插入照片)
	(請插入照片)
	(請插入照片)
	(請插入照片)

1

0

6

3

6

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0號12樓

資訊及科技教育司（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申請）收

寄件人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檢核清單請勾選（申請文件請依下列順序排列），本頁請黏貼於信封封面

☐ 申請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	☐ 補正文件
☐ 1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種子師資培訓證明書申請書	1、通知補正公文 發文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發文文號：教部____字第____號 2、補件資料（請自行填列）： ☐ ① ☐ ② ☐ ③ ☐ ④ ☐ ⑤
☐ 2、回郵信封1封	
☐ 3、研習證明書正本	
☐ 4、以「評量成績」申請者應檢具 ☐ 評量成績通知單正本	
☐ 5、以「教學成果報告」申請者應檢具 ☐ 教學成果報告書	